

西安市未央区医疗保障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贯彻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计划和标准，负责全区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

（二）组织实施上级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落实上级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贯彻落实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组织实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

（五）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贯彻并监督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

（六）指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七）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

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九）职能转变。区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十）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机构设置：1、区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内设办公室和综合业务管理科两个科室。

2、下属事业单位一个：区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贯彻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计划和标准，负责全区医疗、生育及其他各项补充医疗保险的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上级医疗保障基金监

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落实上级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组织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贯彻落实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组织实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办法。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贯彻并监督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等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工作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大数据管理和应用体系，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职能转变：区医疗保障局应完善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

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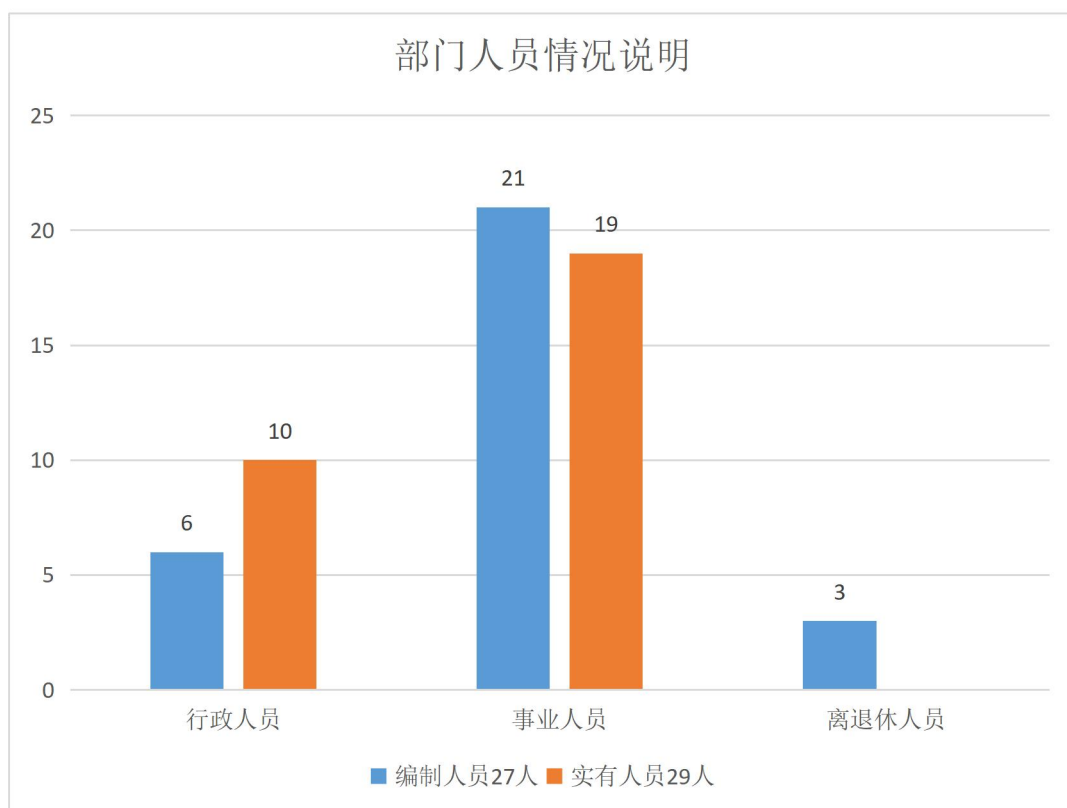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西安市未央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本级（机关）	
2	西安市未央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21 人；实有人员 29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1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844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3754.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844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44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3754.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844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44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 XX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8446.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446.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 3754.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446.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54.7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46.97 万元，其中：

（1）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74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80 万元，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2）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2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95 万元，原因是离休人员及特殊人群医疗补助人员减少；

(3) 行政运行(2101501) 160.34 万元, 较上年减少 8.54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4)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101599) 22.45 万元, 较上年减少 69.71 万元, 原因是业务调整, 将医疗救助业务调整至下属单位;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46.97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341.8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12.87 万元, 原因是增加人员;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621.7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506.71 万元, 原因是增加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健康体检;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7483.33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135.94 万元, 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2)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446.97 万元,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 143.6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8.48 万元, 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 38.2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76 万元, 原因是人员增加;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 781.7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607.6 万元, 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6）7483.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135.93 万元，原因是增加 2021 年度公务员医疗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3.52%）。其中：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4 万元（45.1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6 万元（2.65%）。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446.97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7.94 万元，较上年减少 7.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第四部分公开报表